

从审判速度感受司法温度

——赣州市中级人民法院“速裁+立前调”工作纪实

□记者吴明河 通讯员刘坚莹

司法有温度。对于打官司的当事人来说,这种温度直接与法院的审判速度挂钩。

近年来,赣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积极践行习近平总书记“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”的要求,深化和发展新时代“寻乌经验”,围绕“公正与效率”主题,聚焦“又好又快”目标,在民事二审繁简分流和速裁工作机制改革方面不断探索、持续发力,取得明显成效,有效提升了司法质量、效率和公信力。

用审判速度传递司法温度。2021年以来,市中级人民法院速裁法官审结案件7369件,每月人均结案60件以上。方便、快捷、高效的诉讼服务,让人民群众打官司有温暖、有遵循、有保障,让当事人在诉讼中增强了获得感、幸福感、满意度。

用调解力度传播司法温暖。市中级人民法院通过“速裁+调解”模式,法官、法官助理和调解员相互配合,搭建当事人和解的桥梁,与当事人沟通交流,释法明理,让许多案件通过调解促使当事人握手言和,相拥离开法庭,面带笑容回家,实质性化解了矛盾纠纷,促进了社会平安和谐。



赣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二庭速裁团队在调解一起劳动争议案件。

1 精心组织,打造精干速裁队伍

近年来,受社会经济快速发展、群众司法观念更新等因素影响,法院收案数量持续保持高位,并呈不断增长趋势。

面对审判工作新形势、新任务、新要求,早在2018年,赣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就成立了“速裁调处中心”,以民事二审繁简分流和速裁工作为着力点,利用“分调裁审”新引擎,强力推动审判质效创历史新高。

2021年起,民事简案速裁由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二庭负责,配备了5名速裁法官。对速裁团队在人、财、物等各方面的需求,市中级人民法院予以充分保障,在团队配置上优先保障“1名法官+1名法官助理+1名书记员+1名特邀调解员”,并配置速裁专用审判庭2个、庭审辅助工作室2个、调解室2个。

“每一个简案,对于当事人来说都是人生大事,所以我们把每一个案件都当成我们的大事来办,在速度中体现温度,在速裁中践行公正,努力提升群众满意度。”市中级人民法院四级高级法官曾军说。自成立以来,速裁团队一直

本着“要速度,更要温度;要高效,更要公正”的速裁精神,更好地通过方便、快捷、高效的审判模式服务于人民群众,满足人民群众的司法需求,减少群众诉累。

“速”业有专攻,才能让审判跑出“加速度”。“今年我已经调解了113个案子了,换以前根本不敢想,这是团队共同努力的结果。”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二庭法官叶海琳说。市中级人民法院坚持贯彻习近平总书记“人才是第一资源”的理念,健全人才培养机制,打造年轻、精干、高效、专业的速裁团队。速裁法官、法官助理坚持每周学习例会制度,编印《学习资料》,研讨法律问题,提升业务水平。安排法官助理参与调解工作,鼓励、引导年轻干警参与各项学习讲座、红色活动,着重培养年轻干警的政治素质和业务素质。发挥党建引领审判、党建促进审判的优势,开展红色研学活动,拓宽干警视野,激励干警创先争优。

速裁一小步,为民一大步。2022年,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二庭5名速裁法官新收民事二审简案3309件,审结3285件,结案率为99.3%,人均结案657件。

2 创新机制,提升速裁审判质效

“效率真高,没想到这么快就判下来了!”近日,谢某在收到赣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书后,向承办法官表示由衷感谢。

谢某与南康某家具厂工伤待遇纠纷案,一审判决后,家具厂提起上诉至市中级人民法院。该案立案后,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二庭启用速裁程序,从立案到审结,仅用时8天,让当事人感受到了司法“加速度”。这是市中级人民法院积极创新工作机制,朝“又好又快”目标前进的一个缩影。

开启速裁“快车道”,助力审判“加速度”。市中级人民法院牢牢把公正与效率辩证关系,在确保办案质量的基础上追求办案效率,确保办案的政治效果、

社会效果、法律效果的统一。“收到判决书和法官寄语后,我给法官打了电话,法官很耐心地对我进行了答疑,让我感受到法院不是冷冰冰的。”二审败诉的王某说。在完善繁简分流、案件监管、庭审流程等工作机制的基础上,市中级人民法院完善判后告知和答疑机制,主动告知办案法官团队联系方式,耐心对当事人进行释法析理,并与基层法院相互配合,共同提升审判质效,有效降低了对一审案件的发改率。

何某与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市分公司、李某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中,何某因交通事故受重伤,一审判决后,保险公司提起上诉,二审立案后,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二庭仅用10天

即作出判决。在当事人均无新证据提交并同意书面审理,且在无法达成调解的情况下,经合议庭书面审理并合议后,民二庭公正、高效作出判决,当日寄送文书,妥善解决民事案件。

畅通流转环节,以环节“小提速”实现案件整体“上高速”,有效提升了速裁工作效率,减少了案件存量。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二庭制定了诸多工作规范和流转表、登记表等,人员职责分工明晰,工作运行机制顺畅,有效保障了速裁工作效率。2022年,市中级人民法院速裁法官平均审理期限17.3天。今年1月至7月,速裁法官结案数占全院民事二审结案数比达51.5%。

3 调裁融合,促进纠纷实质化解

“没想到你们法院的调解工作做得这么细,能够拿回这些钱,我真的很开心。”近日,卢某某高兴地对法官说。

卢某某在G公司工作近十年,因公司拖欠数月工资,卢某某选择了离职。经卢某某申请仲裁,大余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作出裁决仅支持G公司向卢某某支付拖欠工资,未支持经济补偿。卢某某后起诉至法院,一审法院判决解除劳动合同,G公司向卢某某支付46734.2元。卢某某不服一审判决,上诉至赣州市中级人民法院。

调解员经过综合研判,认为该案一审存在拖欠工资数额计算错误、未支持经济补偿等问题,二审可能需要改判。调解员从法律关系着手,围绕双方诉求和争议焦点,了解双方当事人的经济状况,在二审立案前与双方当事人充分沟通。立案后,前往信丰、大余两地实地组织当事人调解,继续从保护劳动者

权益、维护企业声誉名誉的角度,耐心释法析理,最终促成该案以调解方式一次性解决所有纠纷。这是市中级人民法院运用二审“立前调”新模式化解的一起典型案例。

为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多元司法需求,市中级人民法院在“调裁衔接”的基础上创新理念向“调裁融合”发展,制定《民事二审案件“立前调”团队运行规则》,探索形成民事二审案件“立前调”模式。该模式将民事二审调解工作关口前移,在当事人提起上诉后,员额法官、法官助理、特约调解员主动与当事人沟通联系,在梳理法律关系、确定争议焦点的基础上组织调解,未调解成功的案件进入速裁程序,并将调解工作持续延伸到二审判决之前。

群众所急,我之所向。法官彭伟明利用双休日,深入实地调查,背靠背调解了一起族亲之间的纠纷,化解了当事人之间长达十年的矛盾。南康区人民法

院审理了一批追索劳动报酬纠纷的系列案,其中一个案子作为首案上诉至市中级人民法院,该案经调解员调解后,社会效益显著。虽然只调解了一件二审案件,却化解了一片纠纷,一审未判决的20个案子也成功化解。

群众所需,我之所往。市中级人民法院充分运用社会力量,聘请了17名法院外调解员,其中8名调解员参与速裁调解工作。今年5月才担任常驻特邀调解员的邓昌友,两个多月已经调解成功66件案件。“我以前在机关从事多年法治相关工作,退休后来这里当调解员是希望发挥自身价值,为推进公平公正法治建设做贡献。”邓昌友说。对于调解成功的案件,市中级人民法院还建立了调后回访机制,通过跟踪调解后续的履行情况,督促履行调解书义务。种种举措前后衔接,贯穿始终,既消除了速裁过快的弊端,也利于矛盾的实质性化解。

赣州中院:积极探索行政案件速裁模式

本报讯(记者吴明河 通讯员赖国东 廖珉)“没想到这么快就判下来了,从立案到审结,仅用了5个工作日。”近日,林某某在手机上收到电子判决书后激动地说。

据了解,赣州市某应急管理局诉某人社局、第三人林某某工伤保险资格纠纷案,一审法院支持了人社局对林某某构成工伤的认定,应急管理局不服,上诉至赣州市中级人民法院。该案立案后,承办法官赖国东随即与各方当事人联系,得知均无新的证据提交,且同意书面审理,在无法达成调解的情况下,赖国东立即启动行政速裁案件审理程序。经合议庭书面审理并合议后,作出了维持原判的二审判决,并将判决书通过电子送达给各方当事人。

近年来,赣州中院不断优化案件繁简分流运行机制,积极探索行政案件速裁模式,制定《行政案件速裁规程》,由“1名员额法官+3名法官助理+1名书记员”组建速裁团队,通过专人负责、提早介入、简化程序,实现简案快办。2022年,行政速裁团队审结案件450件,占二审行政案件总数的86%,平均审理天数25天,结案率首次达到100%。

全南法院:速裁快审涉企纠纷 助力优化营商环境

本报讯(记者吴明河 通讯员孙润林)“为全南县人民法院速裁团队点赞!我的案件两个工作日就处理完了,不仅没耽误我的生意,还节约了诉讼费用,真是太感谢你们了!”近日,全南县人民法院速裁团队成功化解了一起涉企纠纷,最大限度节约了企业诉讼成本,赢得双方当事人的认可。

据悉,2022年7月,被告某光电技术公司与原告全南某电子公司签订合作协议,向原告公司采购LCD液晶显示屏组合对等物资,双方约定付款期为月结30天。但货款到期后,被告公司并未按约定付款,且经原告公司多次催要,被告仍以各种理由拒绝履行支付货款义务,原告公司遂将被告公司诉至全南县人民法院。考虑到原被告双方企业的性质和发展,认为双方仍会有业务往来,引入速裁团队承办是最快也能最大程度保障双方利益的方式。于是,承办法官便主动联系原、被告,向他们讲清利害。经过2天的调解,最终促成双方达成调解协议,被告公司现场支付拖欠货款2.4万余元。至此,该涉企纠纷成功化解,双方当事人握手言和。

今年以来,全南县人民法院通过建立2个速裁快审团队,高效妥善解决153起涉企矛盾纠纷。下一步,该院将充分发挥速裁快审快调的优势作用,让企业感受到暖心贴心的司法服务,用实际行动积极践行“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”。

大余法院:耐心调解解难题 公正司法获点赞

本报讯(记者吴明河 通讯员吴芳 刘江南)“真心为你们的责任心点赞!要不是你们及时发现了问题,还这么快地组织调解,我的钱可能要打水漂了。”近日,来自吉安市遂川县的刘某来到大余县人民法院,对速裁团队高效、快速、负责任办理案件表示感谢。

2019年,刘某与王某相识后成为朋友。因关系较好,王某需用钱时便向刘某借,刘某通过微信转账陆续把钱借给了王某。随着王某所借的款项越来越多,2020年7月,刘某便让王某写了一张字据,约定王某在2022年8月份前还清借款,并载明“借款人王某甲,身份证号码:3XXXXX……”。但王某并未依约还清借款,仅归还了其中一部分。后王某失联,刘某遂诉至法院。

经查,字据中的“王某甲”的姓名及身份证号码均是错误的,速裁法官在向刘某了解相关情况,根据双方的微信转账记录确认“王某甲”实际系王某。在与王某取得联系后,经过法官耐心地讲解,王某认可了字据系其本人书写,并对借贷关系、借款金额予以认可。经沟通协商,双方达成调解,王某同意分期还款。

兴国法院:“大速裁”机制提升办案质效

本报讯(肖少颖)为探索诉讼程序合理简化,切实减轻当事人诉累,兴国县人民法院按照分流合理、调裁一体、简案快审、繁案精审的工作原则,于2022年开始试行建立“大速裁”机制,提高办案质效。截至今年8月,综合审判庭以23%的办案人数审理了70%的案件,案件平均审理天数较之前下降10.1天。

坚持“以事择人”,优化速裁力量。将岗位需求、人员特长相结合,通过双向交流优化速裁力量。从各个庭室中双向选择7名员额法官,11名法官助理和书记员组建综合审判庭,兼顾老中青审判力量的相互搭配,构建多层次、多途径、高效率的速裁力量。坚持“木业专攻”,优化团队模式。根据团队特长,兼顾案件消化能力、办案个性需求,成立1个刑事速裁团队、5个民事速裁团队、1个行政审判团队及1个全科型速裁团队,制定案件繁简分流标准,将大部分事实清楚、权利义务明确、争议不大的民事案件及案件事实清楚、证据充分的、被告人认罪认罚并同意适用速裁程序、简易程序的刑事案件纳入综合审判庭审理。

坚持“稳中求进”,优化审判方法。推行案件集中审理,对系列案或轻微刑事案件,实行集中送达、排期、开庭、宣判,推动类案专审。试行要素式审判法,围绕案件的基本要素进行庭审并制作裁判文书,根据案件类型适用要素式、令状式、表格式等简式裁判文书,简化说理方法,精简审理流程,提高审判效率,缩短办案周期,加强部门沟通,理顺“案件回转”流程,实现案件繁简分流科学规范有序。坚持“以考敦行”,优化审判考核。明确综合审判庭办理75%简案的办案要求,根据上一年度收案数,明确各团队办结数要求,优化《绩效考核办法》,确定繁简分流工作占业绩考核评价体系中的30%权重,对文书送达、案件回转、案件数量、审结天数、裁判文书质量等进行考核,形成“质效并重”的激励和奖惩机制。

赣州中院民二庭开展主题普法活动

本报讯(记者吴明河 通讯员何璐)“案件已经下判了,还可以找法院帮助我们和解吗?”“我有个借钱的事儿,需要什么证据材料才可以胜诉呢?”“打官司是不是很麻烦,要多久才能拿到我的货款呀?”……近日,赣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二庭在赣州公园开展“了解诉讼程序 关注民生案件”主题普法活动,加深了群众对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、法院民事诉讼程序的认知与理解,让司法为民进一步深

入群众、深入实际。活动现场,民二庭的彭伟明法官、叶海琳法官、廖勤勤法官耐心倾听群众司法需求,用心为百姓的急难愁盼支招,现场干警详细介绍赣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诉调对接的多元解纷机制及“快、活、简”的民事二审速裁程序,最大限度满足当事人及时、便捷、高效的司法需求。同时,活动以展板形式展示机动车类型、保险类型、道交纠纷典型问题以及《民

事二审简案速裁程序简介》,共发放普法手册及布袋200余份。近年来,赣州中院民二庭针对老百姓的操心事、烦心事、揪心事,主动发挥司法审判示范引领功能,深入践行司法为民服务职责,围绕交通事故责任、人身损害赔偿项目等典型民生问题提供咨询服务,提升群众的法治观念和法律知识,促进法治社会良好氛围的形成。